

证券代码：002335

证券简称：科华数据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华数据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8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赖永春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指引第1号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第1号》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第1号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，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，其作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公司不存在向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原则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的情形。

4、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、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改善公司治理水平，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《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相关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指导意见》、《监管指引第1号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内容合法、有效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6月9日